证券代码：603381 证券简称：永臻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汪献利先生召集，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6年1月2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汪献利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共同滚动使用，且在任一时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特此公告。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81 证券简称：永臻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120,000万元
投资种类	风险可控、流动性好、保本型或固定收益类、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公募基金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将选择风险可控、流动性好、保本型或固定收益类、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可能受货币政策、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因素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产品，实现资金管理效益最大化。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共同滚动使用，且在任一时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三)资金来源

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选择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专业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委托理财资金用于投资风险可控、流动性好、保本型或固定收益类、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公募基金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委托理财的额度内，办理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后续事宜。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将选择风险可控、流动性好、保本型或固定收益类、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可能受货币政策、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因素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范围、职责与权限、基本原则、审批流程、风险防范与报告、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理财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做好资金计划，充分预留资金，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对理财项目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进行严格评估、筛选，谨慎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3、公司资金管理部门为委托理财业务的实施部门，实时分析和跟踪理财项目的进展情况，严控资金安全风险；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为委托理财业务的监督部门，负责对委托理财项目进行合规性审核，并对具体的投资审批流程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委托理财业务的信息披露部门，按照相关法规要求对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予以及时披露。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上述委托理财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本次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公司通过适度的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3、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就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行会计处理，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81 证券简称：永臻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500.00万元到-17,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800.00万元到-14,80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500.00万元到-17,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800.00万元到-14,800.0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1、利润总额：21,408.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811.8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182.18万元。

2、每股收益：1.29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芜湖基地和越南基地产能的提升，公司的产销量实现了同比增长。然而，受光伏行业整体阶段性调整影响，公司国内铝边框加工费价格承压，致使本报告期毛利率同比下滑。同时，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针对出现减值迹象的资产开展减值测试，并依照会计准则的要求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此外，报告期内公司银行融资规模扩大，从而导致利息支出增加，且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相较上年同期减少。上述因素共同作用，导致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出现较大波动，利润出现亏损。

2026年，光伏产业有望从调整期迈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推动产能结构优化，改善供需格局。公司将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与客户组合，加强成本管控与融资管理，提升海外生产效率和盈利水平，稳步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同时积极拓展光伏边框以外的新能源汽车、储能、机器人等精密部件新应用领域，加大对扁挤压技术在液冷等领域应用上的研发投入，着力打造第二增长极。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的业绩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2025年度经营情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43 证券简称：莫高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4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规定，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

如公司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将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停牌情况及退市风险警示实施安排

如公司2025年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及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日起开始停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次一交易日起开始停牌。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公司股票停牌之日后5个交易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前一个交易日作出公告，公司股票自公告披露日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复牌。自复牌之日起，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历次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4条第一款规定：“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9.3.2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2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次风险提示公告为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预计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将至少再披露2次风险提示公告。

四、其他事项

以上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目前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43 证券简称：莫高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3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规定，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000万元至-10,000万元。

● 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10,300万元至-8,300万元。

● 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营业收入约19,000万元至22,0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约18,000万元至20,000万元。

● 若公司2025年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000万元至-10,0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300万元至-8,300万元。

预计2025年年度营业收入约19,000万元至22,0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约18,000万元至20,000万元，低于3亿元。

(三)本次业绩预计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5,292.1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207.5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100.20万元。

(二)每股收益：-0.16元/股。

(三)营业收入：32,825.8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1,220.37万元。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初步沟通，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四、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1. 2025年，国内葡萄酒行业持续深度调整，葡萄酒生产量和消费量持续下滑，公司葡萄酒销售不及预期；止咳药行业受市场终端需求下降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产品复方甘草片市场量价齐跌，盈利水平降低；降解材料虽作为新兴产业受到国家政策支持，但当前仍受制于上下游产业链配套体系不完善、产品价格承压等原因，公司PBAT产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2. 基于公司当前经营状况及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为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结合当前行业现状，经公司管理层初步判断，2025年度预计对部分固定资产、存货、应收账款等计提减值损失；除此之外，公司2025年对部分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报废处理。前述资产减值及生物性资产报废处理将影响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约3,600万元。

五、风险提示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相关资产减值测试工作尚在进行中，本次业绩预告预计的影响额为初步测算结果。

2. 公司已就资产减值、生物性资产报废处理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初步沟通，具体影响额以最终年审计、评估结果为准。

六、其他说明事项

1.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 本次业绩预告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约18,000万元至20,000万元。如最终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ST”)，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4)。

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301152 证券简称：天力锂能 公告编号：2026-007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00		~	-15,000	-42,891.0323
	比上年同期增长	53.37%	~	65.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400		~	-15,400	-42,803.1002
	比上年同期增长	52.34%	~	64.02%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相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000万元到-1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净利润亏损将减少22,891.03万元到27,891.03万元，同比减亏幅度53.37%到65.03%。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如下：

2025年，受碳酸锂价格波动以及磷酸铁锂行业震荡调整等因素影响，公司部分生产线开工率不足，产能利用率偏低，单位产品固定成本分摊较高，相关资产未来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下降。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等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亏损收窄的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得益于在新能源正极材料细分领域的地位优势和技术突破，多个型号产品成功完成转型，并在多个新型终端领域实现批量供货。其中，9系高镍材料的成功应用促使其销量和市场份额显著增长；单晶高电压材料获得客户认可，出货占比持续提高。

此外，公司内部推行集团集中采购模式，降低了主材的采购价格，通过统一匹配安排运营，提高了生产效率并减少了浪费，对利润产生了积极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26-002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到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000.00万元～3,000.00万元	亏损：1,061.55万元
	亏损比上年同期增加：88.40%～182.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500.00万元～5,000.00万元	亏损：3,475.66万元
	亏损比上年同期增加：0.70%～43.86%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666元/股～0.0999元/股	亏损：0.0354元/股
营业收入	38,000.00万元～46,000.00万元	44,015.39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35,000.00万元～42,000.00万元	41,784.20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具体数据请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业务受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在业务开展过程中面临较大的价格压力。与此同时，公司持续推行降本增效举措，期间费用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然而，目前公司的固定性运营成本仍然较高，导致本报告期利润呈现负值。

未来，公司将聚焦核心业务，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加强技术研发，推进新材料、新技术的应用，加速产品及技术更新迭代，增强市场竞争力；持续加强成本控制与费用管理，降低运营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积极布局CVD硅碳、钠电负极材料等新业务领域，努力培植新的业务增长点，实现创收增效。

(2)公司为进一步优化经营业务结构，实现业务专业化、精细化管理，提升运营效率，对现有部分资产和业务进行优化整合，将防磨抗蚀堆焊业务的相关资产、债权债务、经营资质以及人员全部划转至全资子公司江西恒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这一举措预计会导致公司在未来可预见期间内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账面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中关于递延所得税资产持续确认的核心条件，为严格遵循谨慎性会计信息质量要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的实际价值与财务状况，公司按规定全额冲回账面递延所得税资产，并将其计入当期所得税费用。该项冲回预计将导致公司本期利润亏损增加约1,540.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3429 股票简称：集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规定，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2,300.00万元左右，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00.00万元左右，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450.00万元左右。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000.00万元左右，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16,400.00万元左右，低于3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集友股份2025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项规定：“(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ST”)。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停牌情况及退市风险警示实施安排

如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和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项情形，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日起开始停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次一交易日起开始停牌。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公司股票停牌之日后5个交易日内，根据规则规定，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前一个交易日作出公告，公司股票自公告披露日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复牌。自复牌之日起，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历次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4条第一款规定：“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9.3.2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2次风险提示公告。”本次风险提示公告为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前预计至少再披露2次风险提示公告。

四、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核算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股票代码：603429 股票简称：集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2,300.00万元左右，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00.00万元左右，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450.00万元左右。

● 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17,000.00万元左右，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16,400.00万元左右，低于3亿元。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项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2,300.00万元左右，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00.00万元左右，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450.00万元左右。

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000.00万元左右，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16,400.00万元左右，低于3亿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4,792.4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245.8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738.26万元。

(二)每股收益：-0.14元。

(三)营业收入：45,797.61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45,106.61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2025年度，公司主要从事包装印刷品及电化铝的生产和销售。受市场需求等因素影响，公司业务开拓不及预期。

(二) 上年度处置子公司造成2025年度合并范围减少。

以上两个原因，造成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度下降。

四、风险提示

(一) 诉讼事项

1、2025年，安徽省丰裕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起诉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太湖集祥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诉讼请求：要求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太湖集祥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赔偿安徽省丰裕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热力供应损失4,049,726.66元，并负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目前该案在安徽省岳西县人民法院审理。

2、2025年，公司起诉安徽达圣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要求其支付欠缴房租及迟滞金等1,404,877.97元，并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安徽达圣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反诉公司，要求公司支付各项赔偿及违约金等2,511,242.00元，并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目前该案在安徽省太湖县人民法院审理。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两项诉讼一审均尚未判决。公司目前尚无法预计上述两项诉讼判决结果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数据的影响。如法院判决结果造成本次业绩预告出现重大差异情形，公司将及时披露业绩预告更正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项规定，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ST”)。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集友股份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核算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相关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600.00万元到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452.07万元至1,852.07万元，同比增长46.13%至58.83%。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440.00万元到3,840.00万元，同比增长63.60%至82.62%。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全年营业收入为4.4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47.9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102.70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公司预计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4.20亿元至4.50亿元，较上年基本持平；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600.00万元到5,000.00万元，较上年实现较大幅度增长；预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为9,900.00万元，较上年亦有所增长。主要原因为2025年，公司继续贯彻“提质增效”、“精兵强将”经营方针，经营质量进一步提高。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3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30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B幢C座5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8
普通股股东人数	4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2,739,78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2,739,78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8.016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8.016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军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6人，独立董事陈龙春先生因个人原因请假；

2、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郭炜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721,045	99.9645	17,318	0.0328	1,422	0.0027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童乐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2,608,259	99.7506	是
2.02	选举李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2,608,960	99.7519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郭炜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594,770	99.2830	17,318	0.6626	1,422	0.0544
2.01	选举童乐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81,984	94.9675	-	-	-	-
2.02	选举李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82,685	94.9943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1、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律师：孟令奇、杜丽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与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